

附件 1:

项目绩效自评报告

项目名称（一级项目）：2025 年就业创业政策性补贴及专项
服务补助

对应“二级项目”数量：2 个

部门名称：徐闻县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（公章）

填报人：周裕玲

联系电话：0759-4813826

填报日期：2026 年 8 月 17 日

一、基本情况

（一）项目基本情况。

2025 年下达 2025 年就业创业政策性补贴及专项服务补助 170 万元，其中本级支出 124.27 万元，下属单位就业中心支出 45.73 万元。

（二）项目决策情况。

严格按照市人社局《关于印发〈湛江市就业创业补贴申请办理指导清单(2023 年修订版)〉的通知》(湛人社函〔2023〕176 号)申请使用资金。

（三）项目绩效总体目标及年度绩效目标。

贯彻落实国家和省市稳就业决策部署，实施就业优先政策，进一步优化就业结构，提高就业质量，确保补贴优惠政策惠民利企。

二、自评情况

（一）自评分数

对照项目绩效自评表，我们的自评等级为优，分数为 100 分。

（二）专项资金使用绩效

1. 专项资金支出情况。

2025 年度下达我县中央就业专项资金 170 万元（其中本级支出 124.27 万元，下属单位就业中心支出 45.73 万元），

实际到位数为 170 万元，总支出为 170 万元，支出率 100%。

2. 专项资金完成绩效目标情况。

该项目已达到预期目标，完成率 100%，完成情况较满意。

3. 专项资金分用途使用绩效。

该项目资金具体用于就业见习补贴、灵活就业社保补贴、公益性岗位补贴等。该项目是申请者前来申请补贴，然后根据政策文件判断其是否符合条件，再进行资金拨付。2025 上级下达的任务，我县均超额完成：已完成城镇新增就业 3913 人，完成率超过 100%；失业人员再就业 2212 人，完成率超过 100%；就业困难人员实现就业 127 人，完成率为 66.84%。发放各项就业创业政策性补贴 170 万元，惠及 699 人次，支出率为 100%。

（三）专项资金使用绩效存在的问题

就业创业补贴受理窗口工作人手不足，尤其在补贴申报集中时段，工作人员难以快速完成材料核对、信息录入等工作，导致部分申请人提交材料后，未能及时受理提交，造成就业创业补贴受理环节效率偏低，不仅降低了申请人的满意度，还影响补贴后续的审核审批。

（四）绩效自评指标完成情况

2025 年积极发放就业创业补助，充分利用宣传小册子、网络等媒介加大宣传力度，积极落实国家、省、市各项就业创业优惠政策。按时完成促进创业工作任务。通过落实各项

就业创业补贴优惠政策、创业服务、政策宣传等方式促进各类群体就业创业。大力创建创业孵化基地。严格做好人力资源服务许可的审批。

三、改进意见

优化窗口人员配置，加强业务培训，提升经办人员业务熟练度，及时审核发放补贴资金。

附件：项目绩效自评指标评分表



专项支出绩效自评表

项目名称	2025年就业创业政策宣传普及专项服务			评价年份	2025	评价范围	170.00
项目负责人	周松林	联系电话	0759-6813826	联系邮箱	wzslj@163.com		
政策文件来源	广东省财政厅关于提前下达2025年中央财政就业创业补助资金的通知（粤财社〔2024〕277号）						
资金安排情况	预算计划安排	170					
资金使用情况	实际分配下达	市（区）本级	124.27	转移支付至下级	15.73		
	实际支出金额	市（区）本级	124.27	转移支付至下级	15.73		
绩效目标情况	预期总体目标	确保完成当年城镇新增就业、城镇失业人员再就业、就业困难人员就业、困难群体帮扶等。			是否如期实现预期总体目标	是	

指标评分表	一级指标	二级指标	三级指标	权重	评价年度预期值	评价实际完成值	指标完成情况	完成比例（%）	自评分数	未达目标因素分析	评分标准	参考佐证材料说明
过程	资金管理	资金使用率	10						10	2025年8月下达170万元，其中本级支出124.27万元，下拨单位就业中心支出45.73万元，资金使用率为100%。	1.专项资金预算执行进度（含转移支付资金使用率）；2.其他绩效指标完成情况。	
	项目管理	经费合规性	10						10	2025年按照有关规定，严格执行就业创业专项资金使用规定。	1.专项资金预算执行进度（含转移支付资金使用率）；2.其他绩效指标完成情况。	
成本	经济成本指标	企业吸纳就业补贴	5	不超过其费用部分	不超过其费用部分		1	100	5	按照相关规定，发放企业吸纳就业补贴不超过其费用部分。	1.定量指标：自评分数=评价年度实际值/评价年度预期值*100%；2.定性指标：根据指标完成情况分为“全部达标或超额完成”、“部分达标或超额完成”、“未达标或未完成”三类，分别按照80%（含）、100%、60%（含）-80%、0-60%划分为完成比例，自评分数=完成比例*指标权重*100%。	1.年度工作计划、工作总结；2.专项上划给省人社厅、部的工作报告；3.相关数据报表；4.其他佐证材料；5.其他产出、效益相关佐证材料等；6.项目绩效自评报告。
		灵活就业人员补贴	5	不超过其费用部分	不超过其费用部分		1	100	5	按照相关规定，发放灵活就业人员补贴不超过其费用部分。	1.定量指标：自评分数=评价年度实际值/评价年度预期值*100%；2.定性指标：根据指标完成情况分为“全部达标或超额完成”、“部分达标或超额完成”、“未达标或未完成”三类，分别按照80%（含）、100%、60%（含）-80%、0-60%划分为完成比例，自评分数=完成比例*指标权重*100%。	1.年度工作计划、工作总结；2.专项上划给省人社厅、部的工作报告；3.相关数据报表；4.其他佐证材料；5.其他产出、效益相关佐证材料等；6.项目绩效自评报告。
产出	数量指标	城镇新增就业人数	23.31	完成省下达的年度任务	3013		1	100	23.31	2025年我县完成城镇新增就业3013人，完成率100%以上。	1.定量指标：自评分数=评价年度实际值/评价年度预期值*100%；2.定性指标：根据指标完成情况分为“全部达标或超额完成”、“部分达标或超额完成”、“未达标或未完成”三类，分别按照80%（含）、100%、60%（含）-80%、0-60%划分为完成比例，自评分数=完成比例*指标权重*100%。	1.年度工作计划、工作总结；2.专项上划给省人社厅、部的工作报告；3.相关数据报表；4.其他佐证材料；5.其他产出、效益相关佐证材料等；6.项目绩效自评报告。
	质量指标	政策宣传普及满意度	23.33	≥95%	100				23.33	2025年我县就业创业政策宣传普及满意度为99%。	1.定量指标：自评分数=评价年度实际值/评价年度预期值*100%；2.定性指标：根据指标完成情况分为“全部达标或超额完成”、“部分达标或超额完成”、“未达标或未完成”三类，分别按照80%（含）、100%、60%（含）-80%、0-60%划分为完成比例，自评分数=完成比例*指标权重*100%。	1.年度工作计划、工作总结；2.专项上划给省人社厅、部的工作报告；3.相关数据报表；4.其他佐证材料；5.其他产出、效益相关佐证材料等；6.项目绩效自评报告。
	时效指标	资金使用进度（%）	23.33	≥95%	100				23.33	2025年8月下达170万元，其中本级支出124.27万元，下拨单位就业中心支出45.73万元，资金使用率为100%。	1.定量指标：自评分数=评价年度实际值/评价年度预期值*100%；2.定性指标：根据指标完成情况分为“全部达标或超额完成”、“部分达标或超额完成”、“未达标或未完成”三类，分别按照80%（含）、100%、60%（含）-80%、0-60%划分为完成比例，自评分数=完成比例*指标权重*100%。	1.年度工作计划、工作总结；2.专项上划给省人社厅、部的工作报告；3.相关数据报表；4.其他佐证材料；5.其他产出、效益相关佐证材料等；6.项目绩效自评报告。
合计				100					100			

存在的主要问题与改进措施：（自评工作质量、资金管理、项目管理、项目绩效等方面）

存在问题	改进措施
就业创业政策宣传普及工作人手不足，尤其是对灵活就业人员和困难群体，信息录入等工作，导致部分申请未提交材料，未能及时受理，造成政策宣传普及效果不佳。	优化窗口人员配置，加强业务培训，提升经办人员业务熟练程度。